

# 2018年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是主管全市民族宗教业务的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能是：

- (一) 贯彻执行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检查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承担民族宗教方面行政审批（许可）事项和服务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职责；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负责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 (二) 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宗教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落实。
- (三) 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事业发展规划；提出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和措施建议，承办少数民族扶贫事宜；参与组织协调对少数民族经济的支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促进少数民族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
- (四) 依法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办理涉及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有关事宜，维护民族团结；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重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负责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工作；承办有关表彰活动。
- (五) 负责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和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 (六) 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负责对民间信仰工作的行政监管，牵头协调相关综合事务和重要事项。
- (七) 依法履行管理职能，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参与民族宗教方面反恐怖主义相关工作。
- (八) 指导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 (九) 联系宗教界代表人士，推动宗教界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及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协同有关部门提出宗教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意见。
- (十) 负责处理民族宗教工作领域有关涉外事宜，指导民族宗教界开展对外和对港、澳、台地区的友好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宗教对外宣传工作。
- (十一) 参与少数民族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专项贷款项目的论证和推荐；参与宗教工作方面专项资金的管理。
- (十二) 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 (十三)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是主管全市民族宗教业务的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检查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承担民族宗教方面行政审批（许可）事项和服务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职责；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负责开展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宗教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落实。

（三）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事业发展规划；提出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和措施建议，承办少数民族扶贫事宜；参与组织协调对少数民族经济的支援；会同有关部门共同促进少数民族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

（四）依法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办理涉及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有关事宜，维护民族团结；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涉及民族宗教方面的重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负责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工作；承办有关表彰活动。

（五）负责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和少数民族代表人士，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六）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的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负责对民间信仰工作的行政监管，牵头协调相关综合事务和重要事项。

（七）依法履行管理职能，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参与民族宗教方面反恐怖主义相关工作。

（八）指导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依法依章开展活动，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九）联系宗教界代表人士，推动宗教界进行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及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协同有关部门提出宗教界代表人士政治安排意见。

（十）负责处理民族宗教工作领域有关涉外事宜，指导民族宗教界开展对外和对港、澳、台地区的友好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宗教对外宣传工作。

（十一）参与少数民族专项资金的管理和专项贷款项目的论证和推荐；参与宗教工作方面专项资金的管理。

（十二）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民族宗教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第二部分

###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2018年部门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05.5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二、财政专户核拨资金		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5.57	本年支出合计	405.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405.57	合计	405.57

## 2018年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户 核拨资金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合计	405.57	405.57						
			200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405.57	405.57						
			200001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	405.57	405.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352.69						
	23			民族事务	304.69	304.69						
201	23	01	200001	行政运行	291.69	291.69						
201	23	04	200001	民族工作专项	13.00	13.00						
	24			宗教事务	48.00	48.00						
201	24	04	200001	宗教工作专项	38.00	38.00						
201	24	99	200001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52.8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208	05	01	200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 2018年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405.57	344.57	61.00			
		200	200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405.57	344.57	61.00			
		200001	200001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	405.57	344.57	6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291.69	61.00			
	23			民族事务	304.69	291.69	13.00			
201	23	01	200001	行政运行	291.69	291.69				
201	23	04	200001	民族工作专项	13.00		13.00			
	24			宗教事务	48.00		48.00			
201	24	04	200001	宗教工作专项	38.00		38.00			
201	24	99	200001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52.8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208	05	01	200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5.5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352.69		
1、财力拨款（补助）	405.57	外交支出				
2、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		国防支出				
3、纳入预算管理的专项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4、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教育支出				
5、罚没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6、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7、其他预算内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52.88		
8、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9、上级转移支付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节能环保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城乡社区支出				
1、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性基金		农林水支出				
2、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交通运输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预备费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5.57	本年支出合计	405.57	405.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合计	405.57	合计	405.57	405.57		

##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分类)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和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05.57	344.57	295.77	11.81	36.99	61.00
			200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405.57	344.57	295.77	11.81	36.99	61.00
			200001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机关	405.57	344.57	295.77	11.81	36.99	6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291.69	244.85	10.00	36.84	61.00
	23			民族事务	304.69	291.69	244.85	10.00	36.84	13.00
201	23	01	200001	行政运行	291.69	291.69	244.85	10.00	36.84	
201	23	04	200001	民族工作专项	13.00					13.00
	24			宗教事务	48.00					48.00
201	24	04	200001	宗教工作专项	38.00					38.00
201	24	99	200001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52.88	50.92	1.81	0.15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50.92	1.81	0.15	
208	05	01	2000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8	52.88	50.92	1.81	0.15	

##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405.57	307.58	36.99	61.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5.77	295.77		
301	01	基本工资	65.90	65.90		
301	02	津贴补贴	93.00	93.00		
301	03	奖金	51.85	51.8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08	28.0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3	11.2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3	11.2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0.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4.08	24.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2	1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9		36.99	61.00
302	01	办公费	4.00		4.00	
302	02	印刷费	1.50			1.50
302	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11	差旅费	6.00		6.00	
302	16	培训费	1.91		1.91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5		2.55	
302	29	福利费	0.16		0.1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4		15.1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3		1.23	5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11.81		
303	02	退休费	4.80	4.80		
303	05	生活补助	2.00	2.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81	1.81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	3.20		

##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		3.00		3.00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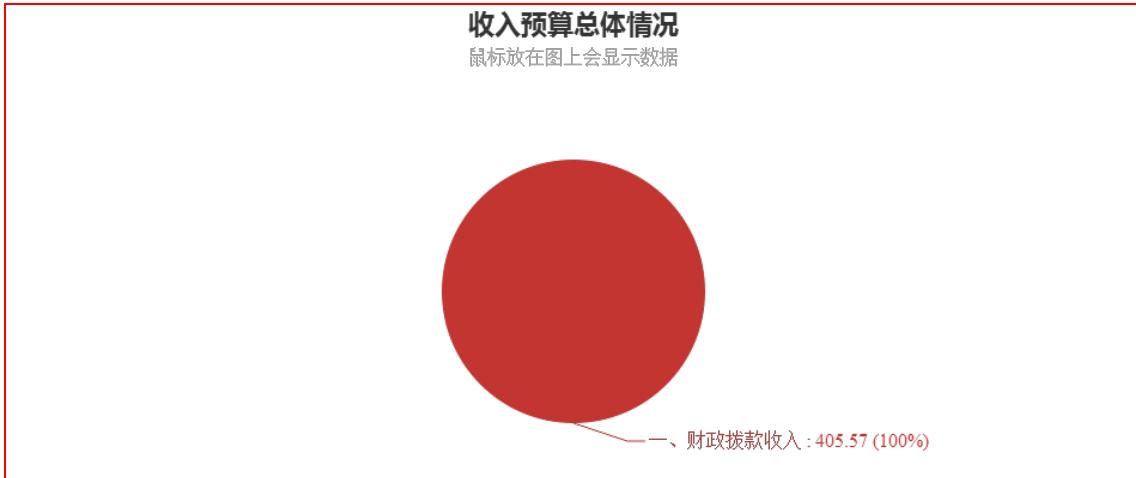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 一、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8年收入总计405.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5.57万元，占比100.00%



2018年支出总计405.5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05.57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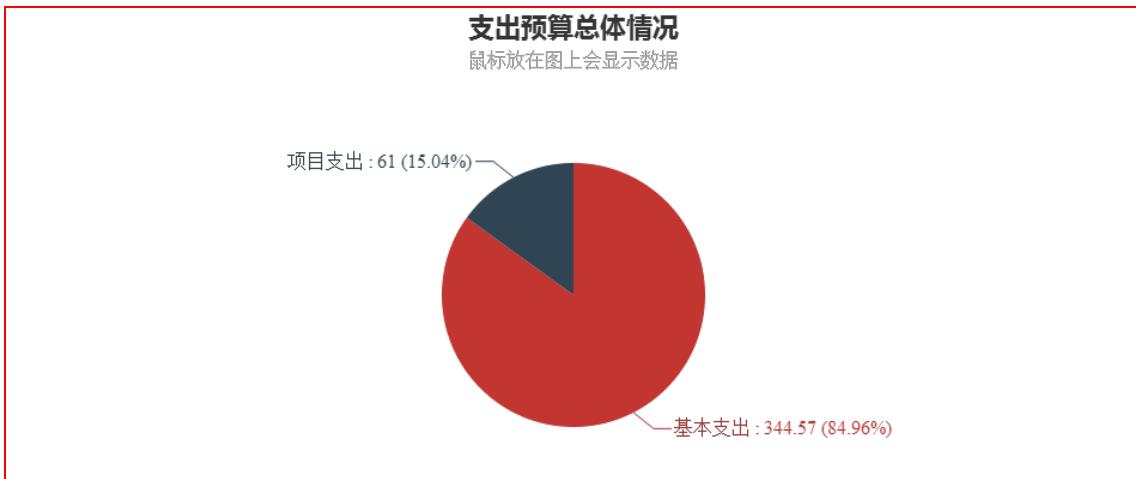
#### 1、按功能分类科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88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2.69 万元。

#### 2、按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类）344.57万元，项目支出（类）61.00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405.57万元，包括：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05.57万元。本年收入合计405.57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计405.57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2.6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开展民族宗教工作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8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和退休人员社会保障费缴纳。

##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功能分类）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功能分类）为405.57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1.69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长8.17万元，增长2.88%。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13.00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宗教事务（款）宗教工作专项（项）38.00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长28万元，增长280.00%，主要是用于解决低收入宗教教职员的社会保障问题，改善他们的生活水平。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宗教工作，始终关心关怀困难宗教教职员生活。为落实好党的宗教政策，切实解决低收入宗教教职员生活困难问题。通过给予生活补助，进一步解决低收入宗教教职员生活保障问题，促进我市宗教教职员在宣传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团结教育信教群众、维护宗教和睦、促进社会和谐、推动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维护宗教领域和社会稳定。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宗教事务（款）其他宗教事务支出（项）10.00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下降11万元，下降52.38%，主要是我市天主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佛教、道教五大宗教俱全。2017年，是我市“宗教团体换届年”，6个全市性宗教团体都进行了换届。根据国家、省、市的惯例，宗教团体的成立或换届工作由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具体组织实施，所需费用由当地政府财政承担。为此，特申请拨付了全市性宗教团体换届和成立工作专项经费21万元。主要用于：一是委托财务审计费；二是委员（理事）的实地政审考察差旅费；三是会议筹备；四是参会代表食宿等。2018年其他宗教事务支出10万元是用于天主教爱国会资助项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2.88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长16.66万元，增长46.00%，主要是2017年社会保障缴费单位缴纳数由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纳、失业保险费单位缴纳、工伤保险费、公务员补助金费组成。2018年社会保障缴费由基本养老保险费单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单位缴纳、失业保险费单位缴纳、工伤保险费、公务员补助金费、职业年金组成。2018年比2017年增加了职业年金。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从2014年10月1日起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业年金制度。《办法》明确，单位缴费按照个人缴费基数的8%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个人缴费直接计入本人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职业年金基金投资运营收益，按规定计入职业年金个人账户。

####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经济分类）预算405.5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295.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7.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等。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等。

## 二、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 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99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 26.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 7.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额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18.2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没有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临沂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为4.30万元。（含局机关及 0 个所属预算单位）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0万元。

2、公务接待费1.30万元。

3、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7年 下降 2.70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6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关于移交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处置车辆的通知》、《关于办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处置车辆资产核销手续的通知》，我单位移交处置核销了两辆公务用车，只保留了一辆机要通信应急公务用车，该车尚未到报废年限，不会购置新车。根据2017年实际支出情况，大部分公务活动用车采用公共交通和租车方式，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2018年预算数减少2万元。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2017年5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几点具体要求》（临政字【2017】68号）文件要求，公务接待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一般安排自助餐，人数较少或不具备自助条件的，可安排份饭。为严

格落实相关规定，特减少2018年公务接待预算数0.7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7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7年 下降 2.00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6年根据市委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沂市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关于移交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处置车辆的通知》、《关于办理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处置车辆资产核销手续的通知》，我单位移交处置核销了两辆公务用车，只保留了一辆机要通信应急公务用车，该车尚未到报废年限，因此不购置新车。根据2017年实际支出情况，大部分公务活动用车采用公共交通和租车方式，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2018年预算数有所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比 2017年 下降 0.70万元，主要是因为 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2017年5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几点具体要求》（临政字【2017】68号）文件要求，公务接待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一般安排自助餐，人数较少或不具备自助条件的，可安排份饭。为严格落实相关规定，特减少2018年公务接待预算数0.7万元。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财政部统一规定和要求，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